共青团重庆大学-辛辛那提大学
联合学院委员会

重大联合团委〔2021〕01 号

重庆大学-辛辛那提大学联合学院
团校建设方案

一、 培养目标

培养和造就一支政治可靠、本领过硬、作风扎实、品质良好的学生骨干队伍，使之成为政治坚定、德才兼备、素质全面、模范表率、堪当重任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可靠接班人。

二、 基本要求

团校培训面向全院共青团员，基本要求如下：

（一）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积极践行社会主义荣辱观，努力学习政治理论知识，有较强的政治意识和思想觉悟。

（二） 自觉履行团员义务，遵守团的纪律和学校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关心和参与团组织各项活动，有较强的组织意识和模范意识。

（三） 勤于学习，善于思考，德智体全面发展，该年度各门课程考

试（查）含实践环节均在及格以上，且该学年未受过学校纪律处分。

（四） 身心健康，关心他人，热爱集体，具有较强的合作和奉献精神，在校园文化活动中表现突出，受到群众好评。

三、 培养内容与方式

从增强政治素质、提升思想境界、优化能力结构、锤炼个人作风等方面着手，着力提升大学生骨干的信念、品格、视野和能力，坚持理论学习与实践锻炼相结合、阶段培养与长期培养相结合、集中学习与分散学习相结合的原则，通过理论学习、社会实践、志愿服务三种方式进行培养。

（一） 理论学习（必修 10 学时）

学生自主参与分散学习或学院团委组织的集中理论学习，包括线上、线下两种形式。

1. 集中理论学习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专题：大学生骨干的政治素质和能力培养、中国近代史（尤其党史、青年运动史）、形势与政策、校情校史、红色题材影视欣赏、中国传统文化与个人修养、公文写作培养等（视学习时长，认定 1-2 学时/次，上限 8 学时）。

2. 各团员应积极主动完成“青年大学习”的学习，每周可以进行集中学习、打卡（每学期学习次数不少于 15 次，合格者可予以认定 2 学时）。

（二） 社会实践（必修 4 学时）

1. 参观红色教育基地（2 学时/次）；学习情况可投稿至学院团委宣传部，被采纳者多加 1 学时。

2. 观看爱祖国主义教育题材影片，并撰写不少于 300 字的观后感

（1 学时/次）。

3. 其他形式的有积极教育意义的社会实践活动（视情况予以认定学时）。

（三） 志愿服务（必修 4 学时）

鼓励学员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给予相应志愿时长的同时，予以认定团校学习学时。

四、 结业要求

1. 完成理论学习 10 学时、社会实践 4 学时、志愿服务 4 学时的团校培训，并按时提交《UC 联合学院团校培养认定考核表》（见附件 1），审核通过。

2. 完成规定学时的学习后，提交思想汇报（格式规范见附件 2）一篇。

3. 经审查，以上环节均合格者，予以颁发团校结业证。

四、工作安排

1. 学生个人制定计划。学生个人应于学期初制定本学期团校学习计划，并于每月 28 日前提交《UC 联合学院团校培养认定考核表》（见附件 1）至各班团支书处，争取在一个学期内完成团校学习。

2. 团支部及时上报。各团支部应在每月 30 日前收齐本支部学生参与团校学习的情况并及时报院团委组织部，以免影响学习时长的认定。

3. 团校严格审批。团委组织部应及时上报院团委审批，审批应严格按照要求，讲求实效，杜绝形式主义。每月 10 日前将上月团校学习情况在学院官网公示。

4. 院团委颁发结业证。院团委将根据团校学习情况，于每年7月、12月公布本期团校结业情况。

联系人： 张亚楠 18996451974

解阳明 13003008912

钟楚凌 15023093368

附件：

1. UC联合学院团校培养认定考核表

2. 《思想汇报》格式要求

共青团重庆大学-辛辛那提大学联合学院委员会

2021年10月20日